

中華民國 94 年 6 月 29 日
行政院第 2946 次會議通過

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

重要措施分工及列管

(民國 94 年至 97 年)

(核定本)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目 錄

院列管措施選項彙整表.....	1
執行與管考.....	2
策略一 健全科技政策體系，加強資源有效運用.....	3
策略二 加強人才規劃運用，堅實科技人力資源.....	6
策略三 提昇學術研究水準，發展特色學術領域.....	8
策略四 促成知識創新，突破產業發展.....	12
策略五 促進科技民生應用，強化社會互動發展.....	14
策略六 強化國防科技體系，促進國防軍備發展.....	18

措施編號說明：

• 編號共 4 碼：

第 1 碼：為策略，策略共六項，一至六依序排列。

第2~4碼：依各項策略之層次，按序編碼，不足 4 碼者則補 0。

• 例：編號1110，為策略一（一）1

策略一 健全科技政策體系，加強資源有效運用

(一)科技政策之形成、推動與評估

1.建立目標與策略之調整機制以及科技政策與績效資訊平台。

院列管措施選項彙整表

項目	策略							
	策略一	策略二	策略三	策略四	策略五			策略六
院列管措施	1110	2300	3120	4110	5111	5213	5340	6111
編號	1212	2510	3250	4210	5122	5231	5390	6210
	1213		3260	4310	5131	5241		6320
	1310		3311	4430		5253		6382
	1440							
院列管措施 項數	5	2	4	4	3	4	2	4

執行與管考

本計畫國家整體科技發展部分，包括六大策略、185 項重要措施，由 24 個部會署共同執行，由各項重要措施主辦機關擬訂執行計畫，提出各年度執行計畫工作重點、具體指標。至於政府各部門及各科學技術領域之科技發展，則由各機關擬定其對科技方面之目標、策略及未來四年科技經費資源規劃，由各機關自行落實執行之。

本計畫由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負責管考，所列措施之管考分院列管及自行列管兩類，院列管措施每半年填報執行情形（共 28 項）、自行列管措施每年填報執行情形（共 157 項），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填報管考意見，並與各部會協調檢討，每年彙整報院。

各項策略下重要措施之主、協辦機關及列管方式，另列於本計畫之「重要措施分工及列管」，其中列於主辦機關排序首位者為第一主辦機關，第一主辦機關於措施執行期間，得視需要邀集主協辦機關進行該項措施之整合與協調。

已於行政院其他計畫（或方案）管考之措施，於原計畫列管，惟為維持本計畫完整性，仍於本計畫填報執行計畫及年度執行情形。

策略一 健全科技政策體系，加強資源有效運用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一)科技政策之形成、推動與評估				
1110	院列管	1.建立目標與策略之調整機制以及科技政策與績效資訊平台。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1120	自行列管	2.整合科技發展管考機制，有系統地將國家科技發展總目標分工至各部會署。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1130	自行列管	3.健全科技政策形成機制，成立政策研究中心，建構科技政策研究定期論壇。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1140	自行列管	4.強化各部會署科技管理之能力。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相關部會署
1150	自行列管	5.建立重要且相關之科技發展計畫、公共建設計畫、社會發展計畫、國防科技計畫間規劃統合機制。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研考會	經建會
(二)科技經費之充實與開創，實現於95年底全國R&D經費佔GDP達3%。				
1.重視科技發展，加強政府部門研發投資。				
1211	自行列管	(1)2006年政府科技預算以15%以上成長。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主計處	
1212	院列管	(2)各類基金增加其相關研發計畫之投入。	國科會、經濟部、農委會、衛生署、勞委會	
1213	院列管	(3)逐年加強國營事業研發投資，使其研發經費佔營業額之比例趕上一般民間企業之水準。	經濟部	
2.採取具體策略措施，促成民間增加研發投入。				
1221	自行列管	(1)擴大政府補助企業增加研發投資之機制，運用至政府其它部會，增加誘發民間研發投資。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經濟部	相關部會署
1222	自行列管	(2)運用國防工業訓儲制度或研發替代役，加強對企業提供研發人才。	科技顧問組、內政部、國防部、國科會、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部	
1223	自行列管	(3)增加企業研發貸款額度；引導跨國研發中心落實研發投入。	經濟部、行政院開發基金	
1224	自行列管	(4)建構法人與大學及研究機構之研究能量平台，供企業界委託運用。	國科會、經濟部、教育部	
(三)政府科技經費之合理分配與有效運用				
1310	院列管	1.規劃我國績效預算制度，發展適用之科技發展績效評量機制。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1320	自行列管	2.擴充調整現有政府研究計畫資訊系統（GRB系統）供各界瞭解及查詢應用。	國科會	
1330	自行列管	3.重視科技評估，培育與訓練科技評估人才。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經濟部、農委會、衛生署
4.改善科技計畫領域審查				
1341	自行列管	(1)由上而下經費之規劃：由科技預算額度中匡列部分經費，做為由上而下政策執行計畫之經費，其規劃方式以零基預算精神及由上而下統籌規劃方式，發展政策主導的研發課題，並建立機制引導促成跨部會研發合作，以產學合作方式提升資源使用效率，並創造高附加價值等因素。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相關部會署
1342	自行列管	(2)提升科技計畫競爭性：除原來的初審、複審作業及委員會核定外，於初審、複審作業中間另增加領域群組審查方式，將37個領域依政策性質分為7個群組，各部會計畫需於各群組內依其政策重要性及預期之政策效益進行競爭。使同一群組之各領域有不同的成長率及通過率，群組審議可使各領域資源共享，並促成跨領域之合作。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相關部會署
1343	自行列管	(3)繼續推動「領域策略規劃作業」及「績效考核作業」以做為各部會署提報科技計畫之參考及資源分配之依據。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相關部會署
1344	自行列管	(4)應依政策決定學術與領域計畫間的經費配置及整合。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1345	自行列管	(5)各部會署及國科會應有全時科技政策研擬幕僚之支援，並輔以專家學者委員會來進行各項業務之推動；如領域策略規劃作業可以此模式來進行。	國科會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四)改進國家型科技計畫之規劃與管理				
1410	自行列管	1.建立經常性「前瞻科技 (Fore Sight)」研究。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1420	自行列管	2.強化國家型科技計畫辦公室之權責與統合能力。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1430	自行列管	3.重視國際科技合作，強化人才引進與培育之配套規劃；加強研究成果保護（智財權）與推廣。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1440	院列管	4.明定國家型科技計畫之退場機制，及其所累積之研發人力、技術能量與核心設施等應後續妥善運用。	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1450	自行列管	5.未來將責成九個國家型科技計畫加強上、中、下游及產、學、研界之整合機制，並加強績效考核及退場機制之建立。	國科會	

策略二 加強人才規劃運用，堅實科技人力資源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一)規劃跨部會科技人才決策支援機制，提供科技人才發展政策研擬的依據。				
2110	自行列管	1.推動整合跨部會相關科技人才長短期統計與調查資訊，加值研究分析。	經建會、科技顧問組、國科會	主計處、勞委會、教育部
2120	自行列管	2.建立科技人才觀測指標，並進行國際比較。	科技顧問組、國科會、經建會	主計處、勞委會、教育部
2130	自行列管	3.進行系統化標竿各國科技人才政策。	國科會	科技顧問組、經建會
(二)強化科技人才培育品質				
2210	自行列管	1.落實推動「高等教育宏觀規劃」，加強大學科技人才培育品質。	教育部	
2220	自行列管	2.鼓勵跨領域學程發展，縮短大學教育與產業科技人才需求落差。	教育部	經濟部
2230	自行列管	3.加強推動產學研建教合作，強化科技人才發展。	教育部	經濟部
2300	院列管	(三)創新產業科技人才訓練機制，成立產業科技人才發展四年計畫，設置「產業科技人才發展推動辦公室」 1.發展專業職能目錄及相關專業認證機制。 2.引進國際培訓資源，進行本土化開發。 3.建置科技人才訓練與實習之專業學習環境。 4.培養能力發展師以及CLO（Chief Learning Officer/學習長）人才。 5.建置科技人才資料庫，協助就業、媒合工作。	經濟部	勞委會、教育部
(四)提升產業科技人才職業訓練體系效能				
2410	自行列管	1.推動產業科技人才專業技能鑑定機制。	經濟部、勞委會	教育部
2420	自行列管	2.強化企業內部人才發展機制。	勞委會	
(五)建構國際化科技人才發展機制				
2510	院列管	1.篩選部分研發計畫，推動與海外研發資源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於計畫中賦予國際化科技人才培育目標。	經濟部、國科會	教育部
2520	自行列管	2.研擬強化本土博士的國際互動機制。	教育部、國科會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六)持續推動科技人才延攬與運用策略				
2610	自行列管	1.建立「築巢引鳳」、「楚才晉用」宏觀思維，強化科技人才延攬之策略佈局與交流。	科技顧問組、國科會、經濟部	勞委會
2620	自行列管	2.配合兵役制度改革，全面檢討碩士級以上役男運用機制。	內政部、國防部	
2630	自行列管	3.持續推動政府機關與民間機構科技人才交流。	國科會	人事行政局
2640	自行列管	4.積極研究中高齡科技勞動力再運用機制及配套措施，以因應少子化、高齡化、知識勞動力時代來臨。	國科會	勞委會、經濟部
(七)健全科技人才競爭優勢環境建構				
2700	自行列管	持續加強延攬海外科技人才來台工作的配套措施。	科技顧問組、國科會、經濟部、勞委會、教育部、內政部	

策略三 提昇學術研究水準，發展特色學術領域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一)發展國際級大學及研究中心				
3110	自行列管	1.鼓勵研究型大學整合及整併、擴大規模並進行法人化，強化競爭的體質。	教育部	
3120	院列管	2.獎勵教學特色，發展重點系所。	教育部	
3130	自行列管	3.健全「高等教育經費之規劃及運用」機制。	教育部	
3140	自行列管	4.研究團隊國際化，建立與國外大學及研究機構合作之機制。	教育部、國科會	中研院、經建會
3150	自行列管	5.推動學術研究國際化，整合教育部、國科會、經濟部等單位，建立人才互通機制。	教育部、國科會、經濟部	
(二)活絡產學關係、追求卓越創新				
3210	自行列管	1.推動大學行政法人化，俾流通大學與業界優秀之研發人才。	教育部	
2.研修相關規定，以建立教師參與產學合作誘因機制：				
3221	自行列管	(1)研修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教師法、放寬兼任行政職務教師之兼職規定。	教育部	
3222	自行列管	(2)研修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放寬公立專科以上學校教師投資之限制。	教育部	
3223	自行列管	(3)研修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放寬教師借調之規定。	教育部	
3224	自行列管	(4)研修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條例，放寬借調教師年資併計之規定。	教育部	
3.改進大學教學及課程，以培育業界所需人才：				
3231	自行列管	(1)擴大辦理「最後一哩」就業課程，引進產業界人士參與課程規劃。	教育部	
3232	自行列管	(2)持續推動回流教育，規劃在職人士相關進修管道。	教育部	
3240	自行列管	4.對於推動產學合作研發績效優異之大學，教育部、國科會及經濟部將研訂鼓勵措施。	教育部、國科會、經濟部	
3250	院列管	5.為持續有效推動產學合作，經濟部將設立大學產業合作推動委員會，設置專案辦公室，鼓勵	經濟部	教育部、國科會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產業同業公會與縣市產業團體邀集相關業者共同推動之。		
3260	院列管	6.經濟部補助設立之大學研究中心或科技計畫(學界科專)應明列產業參與作法。	經濟部	教育部、國科會
3270	自行列管	7.經濟部補助之研究機構科技計畫應明列大學參與機制。	經濟部	教育部
(三)強化海洋科技、綠色科技研究及跨領域尖端研究能力				
1.強化海洋科技研究				
3311	院列管	(1)研擬籌建不同等級多功能性研究船，優先建造一艘兩千噸級研究船。	國科會	科技顧問組、經濟部、教育部、環保署、內政部、農委會、海巡署
3312	自行列管	(2)培育海洋專業人才。	教育部、國科會	
3313	自行列管	(3)統合海洋研究探測與海洋資料，並將國家海洋中心併入國家實驗研究院。	國科會、海巡署、經濟部	交通部、內政部、農委會、中研院、科技顧問組
3314	自行列管	(4)整合海洋研究，從海岸到大洋。並整合地科、大氣、海洋研究。	國科會、交通部	中研院、科技顧問組
3315	自行列管	(5)編列經費用於海洋生態之教育、研究與保護，規劃籌劃生態保護區。	教育部、國科會、內政部、農委會	交通部、環保署、海巡署
3316	自行列管	(6)加強海洋生態系、海洋資源與海洋生物等長期性科技研究。	國科會	農委會
3317	自行列管	(7)建設台灣為國際地球系統科學觀測實驗平台。	國科會	科技顧問組
3318	自行列管	(8)推動「台灣海洋民族文化資產蒐錄保存」研究。	國科會	教育部、文建會、原民會
3319	自行列管	(9)結合海洋科技發展相關產業。	農委會、經濟部	國科會
2.發展綠色科技研究				
3321	自行列管	(1)建議國家型科技計畫預算中，提撥一定比例的經費供相關綠色科技研究。	國科會	
3322	自行列管	(2)規劃成立綠色科技跨領域研究團隊，積極延攬生物資訊、生醫檢測、半導體、通信與資訊、能源、環保等科技研究所需之跨領域人才。	國科會、經濟部、環保署、衛生署	教育部、中研院、科技顧問組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3323	自行列管	(3)以綠色科技概念擬訂產業政策及法規。	經濟部	
3324	自行列管	(4)推動綠色科技跨領域的整合研究。	國科會	中研院
3325	自行列管	(5)儘速推動綠色科技之管理人才培育等相關措施。	教育部、國科會	經濟部
3326	自行列管	(6)推動「清除工業產品污染源替代材料之研發」，並在製程中宜有綠色科技的引入。	經濟部	
3.強化跨領域尖端研究能力				
3331	自行列管	(1)台灣光子源籌建可行性之研究。	國科會	
3332	自行列管	(2)規劃太空科技新發展方向 a.任務導向型衛星計畫：依據國家需要，整合使用者需求，以達成規劃目標為優先考量，技術移轉為次要項目，採國際合作方式推動。 b.衛星技術發展計畫：擴大產、學、研參與，計畫執行完全由國人主導，必要時由國外協助。六年內完成台灣自製的衛星系統。 c.衛星應用計畫：衛星資料的應用與推廣。 d.國際合作：參與世界級太空研究團隊合作，進行前瞻性研究。	國科會	
3333	自行列管	(3)考慮規劃天文觀測與宇宙學研究	國科會	
(四)改善學術研究計畫的評估與補助機制				
3410	自行列管	1.學術研究計畫應以國內自主建立研發環境及提昇國際合作為規劃準則，計畫以提升國際競爭力為目標。	國科會	
3420	自行列管	2.應訂定明確之績效指標，例如對科學及產業之效益，和預期之重大突破等。	國科會	
3430	自行列管	3.大型學術研究計畫應公開徵求計畫，從提出申請、審核及成果考評，應依國際學界認可之標準嚴格評審，對相同類型、相同經費規模之計畫，應共同評比。並由國內外學者專家組成審議及考評小組。可以兩階段推動方式進行，第一階段可以通過二個以上之計畫團隊同步進行，第二階段再擇績效較佳者繼續執行，以確保計畫目標之達成。	國科會	
3440	自行列管	4.大型學術研究計畫或核心設施(Core facility)建置計畫，在規劃階段即應由客觀且具專業之審議委員會經由公平、公開、透明的方式討論及相互評比，以為繼續推動之依循。評比之要件應考量：團隊之執行能力，相關科技社群之共	國科會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識，國際競爭力，對國內科技社群的服務與提昇，經費之排擠效應，與一般計畫之經費比例，執行中及執行完畢之考核機制。		
3450	自行列管	5.大型學術研究計畫或核心設施建置計畫之考核，若其執行績效不彰，則可以要求大幅修正計畫內容，或應考量規劃建立退場之機制。	國科會	
3460	自行列管	6.國科會的專題研究計畫鼓勵申請多年期計畫，長期計畫較能突顯其計畫之績效及全程實質計畫內容，並易於審議。另外亦放寬經費跨年度及項目運用的彈性，以利計畫之執行。	國科會	

策略四 促成知識創新，突破產業發展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一)健全產業科技創新之智財機制				
4110	院列管	1.建立智財創造、保護與運用整合及銜接機制。	經濟部	國科會
4120	自行列管	2.強化與推廣產業建立智財管理與運用制度。	經濟部	教育部、國科會、文建會、農委會
4130	自行列管	3.提升智財審查品質與管理效能，落實智財保護。	經濟部	
4140	自行列管	4.強化智財評價管理及融資擔保機制，健全智財交易環境。	經濟部	
4150	自行列管	5.活絡智財資訊整合交流服務平台，促進智財技術服務產業之發展。	經濟部	
4160	自行列管	6.研設智財培訓學院，廣為培育國內智財專業人才。	經濟部	
(二)健全產業科技創新體系				
4210	院列管	1.擴大連結產業科技創新價值鏈：鼓勵廠商開拓品牌與新興市場、強調科技研發與市場需求結合帶動營運模式創新、活絡創新成員與國際網絡連結。	經濟部	
4220	自行列管	2.強化產學科技創新的連結：鼓勵大學技術授權、注重大學技術創業、促進大學知識產業化。	教育部、經濟部、國科會	科技顧問組
4230	自行列管	3.推動國防科技研發產業化，促成國防產業聚落的形成。	國防部、經濟部	
4240	自行列管	4.訂定策略積極參與國際標準制訂，以掌握產業前瞻創新趨勢。	經濟部	
(三)推動具潛力新興科技產業發展				
4310	院列管	1.推動數位家庭、次世代行動通訊、智慧型醫療照護與可攜式綠色電源等具潛力的新興產業發展。	經濟部	國科會
4320	自行列管	2.善用地方特色與民間能量，建構多元產業聚落與園區發展機制。	經濟部	
4330	自行列管	3.建置育成中心優良機制，改善科技產業的創業育成環境。	經濟部	國科會、經建會、農委會、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會、農委會、環保署
(四) 加值傳統產業協助轉型升級				
4410	自行列管	1. 協助傳統產業創新研發，發展自主核心技術。	經濟部	文建會、客委會、原民會
4420	自行列管	2. 推動傳統產業知識化，提升產業知識創造能量。	經濟部	文建會、客委會、原民會
4430	院列管	3. 推動傳統產業科技化，提升產業附加價值。	經濟部	文建會、客委會、原民會
4440	自行列管	4. 推動傳統產業高值化，強化運籌效能及設計能力。	經濟部	文建會、客委會、原民會
(五) 促進知識服務型產業發展				
4510	自行列管	1. 健全技術服務業之產業發展環境：提升技術服務業能量、強化技術服務業人力資源、協助拓展市場與優化法制環境。	經濟部	經建會
4520	自行列管	2. 強化商業服務業之產業發展環境，加強推動商業科技創新與運用發展。	經濟部	經建會
4530	自行列管	3. 提升中小型知識服務業之創新能力，並加速國際接軌。	經濟部	經建會
4540	自行列管	4. 建構科技驅動新興服務事業之科技應用與創新模式。	經濟部	經建會
(六) 待突破之法規				
4610	自行列管	1. 研修「專利法」，改採侵害鑑定人制度，以使我國專利法符合世界潮流。	經濟部	
4620	自行列管	2. 研訂「專利師法」，將專利師納入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範圍，以建立專利師體制，提升智財保權申請與保護水準。	經濟部	
4630	自行列管	3. 研修「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依照服務業研發活動之特性，訂定適用內容，使服務業研發能適用投資抵減。	經濟部	
4640	自行列管	4. 研訂「商業發展研究院設置條例」，推動商業創新，提昇國際優質競爭力。	經濟部	
4650	自行列管	5. 研訂「融資公司法」，提供資金多元管道，活絡國內資金市場，促進融資交易與國際接軌。	經濟部	

策略五 促進科技民生應用，強化社會互動發展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一)數位台灣與e化生活				
1.整合醫衛資訊，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5111	院列管	(1)建立個人健康資訊網和整合個人健康資訊，並聯結相關資料庫以構成健康資訊格網，以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衛生署	
5112	自行列管	(2)應重視人才培育與相關產業之推動，並加強應用健康資訊隱私及安全之保護。	衛生署	
2.創新科技、e化交通，落實永續運輸				
5121	自行列管	(1)積極參與國際標準機構及培訓智慧型運輸系統（ITS）相關人才，發展本土化之基本分析模式，研訂技術規範與介面標準相關認證技術與流程的發展。	交通部	經濟部
5122	院列管	(2)收集e化交通資訊、建立處理與傳播相關平台、探討ITS相關系統績效評估方法與建立永續維運機制，強化相關認證技術、電子標籤技術等應用與研究。	交通部	經濟部
3.建立台灣大百科知識庫，推動文化網路化				
5131	院列管	(1)透過知識管理系統，開放的觀念溝通平台，讓知識詮釋權回歸全民，共同建置台灣歷史文化等之知識庫，以典藏台灣時代記憶、形塑公民意識及建構台灣主體性。	文建會	
5132	自行列管	(2)運用現代繪圖技術，研發與出版台灣主題地圖、世界地圖集與網站，呈現台灣及各國的多面向關係；編製中小學輔助教材及族群語言集，以活化國家文化資料庫。藉由網路推展我國知識國力。	文建會	教育部
4.發展生技與資訊科技，建構科技倫理與法制				
5141	自行列管	(1)建立促進科技且平衡大眾利益的發展平台、強化健康醫療資訊資料庫和基因資訊資料庫的相關法制和倫理規範。	中研院	衛生署
5142	自行列管	(2)對基因資料庫的執行，建立法制和相關資訊透明化機制、強化專業人才培訓、正視科技發展、審議式民主和民眾參與監督之間的關係。	中研院	
5.建構安全、可信賴的資通訊環境				
5151	自行列管	(1)推動政府各機關編列資安預算，加強大眾在資訊、通信及網路安全上的警覺與認知，培	科技顧問組、研考會	相關部會署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育資安專業人才，建立證照制度提昇專業水準，長期穩定培育資安人才。		
5152	自行列管	(2)因應國際資安發展趨勢，增修我國資安相關法令及標準，以增強網路犯罪偵查及數位鑑識能力，整合產、官、學、研資源，建立我國資通安全信賴機制，保障個人資料隱私。	研考會、科技顧問組	內政部
6.縮短數位落差，提升數位人權				
5161	自行列管	(1)整合既有行政資源與充分運用學校、圖書館等設施，善用民間活力，獎勵企業與法人，以提升全民資訊素養，縮短城鄉數位落差。	教育部、內政部、文建會、原民會	相關部會署
5162	自行列管	(2)參考我國過去農耕隊援外之精神與模式，轉化為以ICT科技為主之「科技外交」，協助發展中國家縮減數位落差。	國科會、研考會	經濟部、內政部、外交部
(二)環境科技與永續發展				
1.環境品質之提升				
5211	自行列管	(1)推動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建立環保科技園區，產生綠色資源化產業之聚落功能。	環保署	經濟部
5212	自行列管	(2)推動整合式產品政策，強化清潔生產，鼓勵綠色消費。	經濟部、環保署	
5213	院列管	(3)加強廢棄物管理，推動全分類、零廢棄政策。	環保署	經濟部
5214	自行列管	(4)進行整合性環境健康風險評估及管理。	環保署	衛生署
5215	自行列管	(5)推動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有效運用科技資源。	內政部	環保署
2.全球環境變遷之因應				
5221	自行列管	(1)建立系統整合之因應機制。	環保署	經濟部
5222	自行列管	(2)研擬成立專責研究機構或國家型計畫整合推動相關研究。	國科會	環保署
5223	自行列管	(3)建立環境變遷之預警機制與指標。	環保署	經濟部、國科會
5224	自行列管	(4)參與國際環保活動及強化與全球環境變遷國際研究組織合作關係。	環保署	經濟部、國科會
5225	自行列管	(5)政府決策過程與防災議題均應納入全球環境變遷影響評估。	環保署、內政部	國科會、經濟部
3.防災科技之研發與應用推廣				
5231	院列管	(1)充實防救災資料庫經費與人力。	內政部	國科會
5232	自行列管	(2)研發及引進先進偵測技術及設備，並整合與建置監測網。	內政部	國科會
5233	自行列管	(3)加強航空攝影、華衛二、三號資料於災害防	內政部	國科會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救相關應用研究。		
5234	自行列管	(4)強化地震災害損失評估系統研究與應用。	內政部	國科會
5235	自行列管	(5)加強對地震、颱風、水災及坡地等災害發生機制及時空變化特性相關之地球科學調查與研究。	內政部	國科會
4.知識型水利產業之發展				
5241	院列管	(1)推動排放水再循環、再利用及再生使用。	經濟部	農委會
5242	自行列管	(2)儘速由政府興建民間操作或是由民間業者共同投資興建海水淡化廠。	經濟部	
5243	自行列管	(3)兩年內完成規劃設置深層海水資源產業園區。	經濟部	
5244	自行列管	(4)在現有的基礎上提升溫泉開發技術，健全溫泉事業管理。	經濟部	
5245	自行列管	(5)積極獎勵民間投資設置水庫淤泥回收再利用專區。	經濟部	
5.能源科技應用發展				
5251	自行列管	(1)善用學界、研發機構及產業界之研發能量，加強能源科技上、中、下游研發之密切結合，建立本土技術。	經濟部	
5252	自行列管	(2)加強生物科技及奈米科技於能源相關之前瞻科技應用研究，以提昇我國研發能力與縮短技術研發時程。	經濟部	
5253	院列管	(3)加強再生能源前瞻科技應用研究。	經濟部	國科會
5254	自行列管	(4)加速開發高效率、高品質、低成本之燃料電池技術研發。	經濟部	交通部、環保署、國科會、科技顧問組
5255	自行列管	(5)開發混合動力潔淨車輛之關鍵技術。	經濟部	交通部
(三)生活品質與民生科技運用				
5310	自行列管	1.創造優質核醫藥物的研發環境，積極培育專業人才，平衡南北核醫療品質。	原能會	衛生署、國科會、經濟部
5320	自行列管	2.建立關鍵核心技術，加強研發與行銷能力，參與國家生技製藥發展整合計畫，充分達成國內各機構現有核心設施與技術軟硬體資源之互通。	原能會	衛生署、國科會、經濟部
5330	自行列管	3.建立完整核醫資訊網路，提升核醫藥物製造品質，加強國際研究機構合作與國內產業界策略聯盟。	原能會	衛生署、國科會
5340	院列管	4.研訂住宅整建產業發展策略、實施整建廠商	內政部	消保會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調查分析、住宅整建消費者滿意度調查，及編纂住宅整建實務手冊。		
5350	自行列管	5.加強工程建設管理，訂定公共工程資訊交換標準，促進營建科技應用。	工程會	交通部、內政部
5360	自行列管	6.推動公共工程的線上領投標、文件及設計圖版次管理、資料審核管理等資訊管理。	工程會、內政部	交通部
5370	自行列管	7.由小學開始推動「創意教育」，規劃創意訓練課程，推動「優質校園空間創意比賽」並加強大學「創意實作」訓練，活化大學教育。	教育部	國科會
5380	自行列管	8.推動「優質空間創意比賽」，從個人居家空間到社區、機關、城鄉及國土整體規劃，並鼓勵大企業參與「生活創意」比賽，注入科技、創意、藝術與人文的成分，以呈現多元但獨特之風格。	內政部	國科會、環保署、文建會
5390	院列管	9.加強生技藥物管理及法規宣導教育，提升製藥產業環境，健全臨床試驗體系及運作機制，落實認證服務。	衛生署	農委會、經濟部、國科會
53A0	自行列管	10.推動藥物流行病學研究，建立「以實證科學為基礎、消費者保護為先」之藥物管理體系，簡化程序朝向標準化、國際化及智慧型管理。	衛生署	教育部

策略六 強化國防科技體系，促進國防軍備發展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一)國防科技研發前瞻機制之建立				
1.建立我國「國防科技先進研究機制」。				
6111	院列管	(1)「國防科技先進研究機制」之建立，宜依我國國情妥為規劃，透過既有行政體系做整合、資源分享，以活絡民間參與意願，蓄積國防科技實力。	科技顧問組、國防部	國科會、經濟部
6112	自行列管	(2)國防工業發展基金需規劃建立一完整機制，擴大編列合理之經費，鼓勵民間大學、研究機構參與國防先進科技發展研究。	國防部	
6113	自行列管	(3)運用產學研的各項資源，以更全面性的觀點，全面調整或簡併現有的與國防科技研發和國防產業相關組織和執行單位，以確保落實「國防科技研發和國防工業發展」能有效配合「國防自主」發展之需求。	國防部	科技顧問組、國科會
6120	自行列管	2.編列合理之定額預算及補助經費，鼓勵民間參與風險性較高之國防先進系統、技術研發及軍民通用科技發展計畫。	國防部、經濟部	科技顧問組、國科會
6130	自行列管	3.爭取武器系統外購之工業合作機會，引進關鍵性國防科技，藉由研發單位、大學及產業界之共同參與承接，提升國內技術。	國防部、經濟部	國科會
6140	自行列管	4.設立專技及經營管理輔導中心，協助民間建立研製能量。	國防部、經濟部	
6150	自行列管	5.建立國防工業廠商評鑑、分級及軍品驗(認)證制度。	國防部、經濟部	
6160	自行列管	6.建立民間自費研發國防先進武器系統及關鍵技術之獎勵、展示評估及權利保障機制，並研訂獎勵優惠法令，以激勵參與研發。	國防部	經濟部
6170	自行列管	7.構建研發或採購項目選擇與管理機制，促進國防工業發展。	國防部	
6180	自行列管	8.推動產業界與政府共同出資委託學界與研究機構進行國防科技相關之前瞻性、整合型研究計畫，供我前瞻機制運作之用。	國防部、經濟部、國科會	科技顧問組
9.建立國防科技分級之機制、增加國防科技預算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競爭性額度。				
6191	自行列管	(1)國防科技預算納入政府科技預算體系，競爭性額度宜由政府全盤規劃及整合。	科技顧問組、國科會、國防部	
6192	自行列管	(2)擴大國防科技研發預算額度，以有效吸引優秀人才持續投入及爭取人才之留用。	國防部	科技顧問組、國科會
6193	自行列管	(3)國防科技分級，考量宜採「國家需求缺口」為分級方式，其競爭性額度之配置管理，則參採美國SBIR管理模式，初期採平行委辦之競爭，其次以整合汰選方式評估，最後置重點於落實執行。	國防部	科技顧問組、國科會
(二)國防科技人才培訓及運用體系之堅實				
6210	院列管	1.制定我國「國防教育法」，確立國防科技教育的發展政策。	國防部	教育部
6220	自行列管	2.加強與國科會合作建置「國防科技人才資料庫」，作為國防科技研發之人才整合平台。	國防部、國科會	
6230	自行列管	3對具有國防科技等重要師資離退人員，優先留任用或轉聘。	國防部	
6240	自行列管	4.規劃成立「兵器系統中心」，培訓國防科技整合的人才，辦理國防科技關鍵技術辨識及整合工作。	國防部	
6250	自行列管	5.運用現行「國推會」之「學合」及「工合」會報及工業合作等資源，落實產學研合作模式。	國防部、國科會、經濟部	
6260	自行列管	6.建立國防訓儲制度與長期科技人才培育的聯結機制。	國防部、科技顧問組	
6270	自行列管	7.評估成立「國防訓儲回饋基金」之可行性，以改善國防評鑑與審查機制。	國防部、科技顧問組	
(三)民間參與國防軍備研究之推廣				
6310	自行列管	1.規劃行政院國防產業推動指導機制，指導國防科技工業深植民間產業政策之推動。	科技顧問組	國防部
6320	院列管	2.委民間大學設置「國防科技管理研究中心」，並發展為常設國防科技與軍備知識平台。	國防部	科技顧問組、國科會
6330	自行列管	3.建立「工業合作決策及評鑑」制度，以有效運用工業合作額度，提升科技研發能力。	國防部、經濟部	
6340	自行列管	4.加速中科院組織再造，朝財團法人研究單位之運作機制，吸引優秀國防科技研發人才。	國防部	
6350	自行列管	5.運用「國防工業發展基金」，協助廠商取得所	國防部	

編號	列管	重要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需之資金、資訊及技術。		
6360	自行列管	6.持續推動軍工廠國有民營制度，加速機敏性及戰備時效較低之業務及能量策略性委商，以帶動民間企業參與國防科技與工業。	國防部	經濟部
6370	自行列管	7.國防工業所需之原物料、零組件、(次)系統件優先向國內採購，定期舉辦國防資源釋商公開展示及說明會，提高釋商預算規模，擴大釋商利基，以提供廠商參與國防科技工業之商機。	國防部	經濟部
8.建立國際型的運、資、電、通整合性之國防產業研究與籌備作業；其中包括：				
6381	自行列管	(1)運用國內、外產業及學、研界高科技重要離退人員，創新國防軍備產業，再造國家經濟的躍升。	國防部、經濟部	
6382	院列管	(2)運用工業合作額度，成立國際型資電通整合旗艦公司，並結合衛星公司形成國防整合產業；發展台灣版SAIC國際旗艦型公司，創造真正能走出台灣的國防科技產業。	國防部、經濟部	
9.軍民通用科技具體作法。				
6391	自行列管	(1)有效運用「國防科技發展推行委員會」及「國防工業發展基金」之平台，整合軍民通用科技資源，創造商機，以擴大軍通產業。	國防部、國科會、經濟部	
6392	自行列管	(2)國防研發策略，應從成本的角度、市場導向切入，核心競爭力應逐漸轉移之民間工業界，以朝國際化發展。民間已有之研製能量，軍方不宜重複投資，並加強與各部會鏈結，資源共享，以期達能量、資訊、知識與經驗整合，促進擴大軍民合作之契機。 鑑於國防經費逐年下降，因此，必須就以往釋出國防科技至民間的觀念，轉變為「如何運用民間產業優勢與資源，加值轉型為國防武器裝備」，加速建立國防產業體系。	國防部、經濟部	